

Announcement Letter

告知书

日期:	2022 年 12 月 16 日
主题:	2022 年 12 月 16 日 BSI 开始实施国家认监委发布新版《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(HACCP)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》公告的通知
附件:	国家认监委关于发布新版《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(HACCP)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》的公告 (2021 年第 12 号)

尊敬的客户:

为进一步完善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(HACCP) 体系认证制度, 规范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(HACCP) 体系认证活动, 保证认证活动的一致性和有效性, 根据《食品安全法》,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》等规定, 认监委对 2011 年发布的《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(HACCP)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》进行修改, 并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发布实施新版《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(HACCP)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》。并且该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实施。

依据国家认监委发布新版《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(HACCP)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》的公告 (2021 年第 12 号公告) 的要求,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21 日期间为过渡期。对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, 认证机构可以按照新版或者旧版《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(HACCP)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》要求实施认证。

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后申请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, 认证机构应该按照新版《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(HACCP)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》要求实施认证。

按照旧版《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(HACCP)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》认证的获证企业, 由颁证认证机构结合监督审核活动进行转换。

BSI 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开始对于新申请认证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的企业, 将按照国家认监委新版《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实施规则》的相关要求实施审核; 对于已获得认证 China-HACCP 的企业, 英标管理体系认证 (北京) 有限公司将结合监督审核或到期换证实施补充审核。

尊敬的客户, 请根据国家认监委关于新版《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(HACCP) 体系认证实施规则》的公告 (2021 年 12 号), 及时对贵公司的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(HACCP) 体系文件进行补充, 予以实施。

如对过渡有任何问题或疑虑, 欢迎随时发送邮件到 mk.customerservices@bsigroup.com 或联系您的客户经理。

非常感谢贵公司的支持和配合!

顺祝商祺!



英标管理体系认证 (北京) 有限公司